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9-2020 年暑期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CTZB-F190528LWB-ZIE1

招标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九年六月

目录

目录.....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需求总体要求 5

第三章 招标需求及具体要求..... 6

第四章 采购合同 9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2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1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就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2019-2020年暑期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 项目名称：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9-2020 年暑期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

二. 项目编号：CTZB-F190528LWB-ZIE1

三. 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服务要求等）：

选择一家旅行社承担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9-2020 年暑期教职工疗休养的服务工作，采购预算：2000 元/人，学校有教职工约 600 人。

四.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9) 具有旅游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资格证书；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1) 非联合体。

五. 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时间：2019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12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8: 30-11: 30，下午：14: 30-17: 30，逾期不再发售招标文件。

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8 层 1804 室（文晖大桥西侧下桥口）

售价（元）：每本 500（售后不退）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 85830198@zjsct.cn 并致电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获取

获取招标文件联系人：许鸿娇，联系方式：0571-85830257

六. 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6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

七. 投标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层 1702 开标室

八. 开标时间：2019 年 6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

九. 开标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层 1702 开标室

十.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25000 元

支付方式：电汇（网银）等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

十一. 其他事项：

1. 未经报名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3.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 1) 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 2)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 3)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等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投标文件应密封提交，并在密封袋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在投标截止时间（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封口处应有盖单位公章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5. 书面异议受理：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层 1701 室，联系人：张女士、陈先生，联系电话：0571-87631113；
6. 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介：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十二.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姐、卢小姐

联系电话：0571-85830257、85830198

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8 层 1804 室

招标人名称：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郑老师、周老师

电话：0571-86928231、86928108

地址：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正街 66 号

第二章 招标需求总体要求

一、技术标准、规范（不限于以下）

- 1、国家规定的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2、行业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3、与服务有关的材料设备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产品品牌所在国的有关质量标准，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执行两者中更严格的标准。
- 4、其它相关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二、招标内容及需求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采购需求具体要求”。

三、工作范围

各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 1、履行所有规定服务；
- 2、服务成果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第三章 招标需求及具体要求

一、采购内容一览表

序号	标段名称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服务期	备注
1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9-2020 年暑期教职工疗休养服务	1	项	两年	选择 1 家入围旅行社

二、招标需求

项目概述	学校教职工约 600 人，每条线路以 2000 元/人.年（包含人生意外险）定价，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择 1 家入围旅行社，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教职工疗休养提供线路设计、客房预订、人员接送、订购机票（火车票）及其它配套服务。 服务期：限两年，合同贰年壹签，具体以合同起讫时间为准。服务满一年后，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符合招标人要求，且未出现违规违纪行为，经双方协商同意，再签约壹年。 投标人在遵照《教师法》和浙江省总工会、浙江省财政厅等《关于加强浙江省职工疗休养管理工作的意见》(浙总工发〔2015〕13 号)、《关于<加强浙江省职工疗休养管理工作的意见>的补充意见》(浙总工发〔2016〕17 号)、《关于调整和完善职工疗休养政策的通知》（浙总工发〔2018〕24 号）以及《关于加强和规范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的实施细则》（浙总工发〔2018〕11 号）等文件规定基础上提供浙江省内疗休养线路（包括车辆、用餐、住宿标准），须以合理的服务流程和服务人数、优良的服务质量、稳定的服务队伍、优惠的价格来制订详细的服务方案，充分体现自身的实力，发挥自身优势，为招标人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专业服务保障。
服务需求	1、根据招标人的要求编制工作方案，提出合理的建议行程，并根据招标人相关意见作出调整、完善和落实： （1）线路设计要求：根据省外 2 处、省内 4 处和杭州主城区、郊区民宿（酒店）1 处，7 处分别设计 2 条适合教职工旅游线路，中标旅游线路作为中标单位疗休养套餐供教职工选择。 （2）暑期疗休养时间段： 2019 年暑假（7 月、8 月每条线路 2 个时间段） （3）疗休养线路： A.省外 2 线路 厦门、贵州 B.省内 4 线路 大舟山嵊泗、温州楠溪江洞头、千岛湖、衢州开化 C. 杭州主城区、郊区的民宿（酒店）1 线路 （4）组团要求： 1) 不得和校外人员拼团；每批疗休养人员一般 20 人左右。杭州主城区、郊区的民宿（酒店）疗养一般要求 10 人左右。出行人数根据报名后确定。 2) 按要求协助预定整个活动计划及有关配套安排； 3) 根据招标人确定的行程预定车票、机票、安排住宿酒店、用车等，联系落实当地地接社做好接待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①交通工具选择情况，舱位/坐席等级安排情况； ②住宿安排，投标人须提供 2-3 个酒店（每城市，住宿条件不低于三星级）供招标人选择； ③餐饮安排，投标人须提供 2-3 个酒店（每城市，用餐标准不低于 50 元/人/餐）供招标人选择，并且明确每人用餐标准； ④针对突发情况的预案等。 4) 无条件协助解决外出行程中一些临时要求，包括垫支有关费用、协助提供出访地信息等；

	5) 协助购买旅行社责任险、人身意外险等保险（其中人身意外险为强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保额达到 80 万/人以上。
报价方式	每条线路以 2000 元/人.年的标准（包含人生意外险）
时间	2019、2020 年暑假 7-8 月，4 晚 5 天；
付款条件	1、履约保证金：中标旅行社向招标人缴纳人民币伍万元整的履约保证金，拒绝缴纳的视同撤回投标且被取消其中标资格。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或其他非现金形式 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接收人：合同甲方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 履约保证金退还：有效期限满后，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无息退还。 2、每一次旅游活动完成，乙方须提供费用清单明细和正规发票，内容为疗休养或（住宿、交通），经甲方认可无疑议后，甲方在开学后两个月内一次性付清该次费用（一团一结）。
服务条款	投标人中标后必须遵守如下条款： 1、必须服从、配合招标人对合同期内所有出行活动实施的统一管理。 2、投标人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履行的合同义务。 3、保证招标人获得优先服务的权利，并根据招标人的通知及时提供相关的信息，做到热情周到，方便快捷，为组团单位提供优质服务。 4、应设有相对独立的服务热线电话和服务质量投诉电话，并指定专人负责本项目业务。请投标人列出详细的人员名单，包括姓名、学历、职务、职称、从事专业及年限等。
相关规定和要求	协议旅行社在服务期间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经调查属实，招标人将按规定取消其协议旅行社资格： 1、违反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要求，被有关部门作出行政处罚的； 2、违反外事规定的； 3、《暑期疗休养满意度调查问卷》综合评价未达到满意； 4、有教职工投诉的； 5、与其他协议旅行社有串通投标行为的； 6、擅自将组团合同转包给其他旅行社的； 7、无故不参与招标人实际出行服务项目的竞价活动； 8、实际出行服务项目经招标人确认委托事项后不与招标人签订出行服务合同或不按照约定事项签订合同的。
其他要求	导游：全程导游服务（杭州除外） 针对额外产生的费用，需与领队协商并经同意后方可执行

附件1：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暑期疗休养满意度调查问卷

- 1、您参加的线路是_____。
- 2、您对负责本条线路的旅行社员工的行前准备沟通服务（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3、您对此次疗休养的线路行程安排（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4、您对此次疗休养的交通服务（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5、您对此次疗休养的住宿安排（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6、您对此次疗休养的餐饮安排（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7、您对此次疗休养的导游服务（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8、如第7题选E，请选择不满意的原因（多项选择）（ ）
A、缺乏亲和力，不能与老师很好的沟通和交流
B、缺少体贴入微的照顾和关心
C、导游甩团
D、导游索要小费
E、景点安排时间不足
F、缺少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G、缺少专业知识能力
H、行为和语言缺乏应有的个人素质
I、擅自改变约定行程
- 9、您对此次疗休养的购物安排（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10、您对此次疗休养的自由活动的安排（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11、您对此次疗休养的景点安排（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12、您对该旅行社的安全保障（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13、您对此次疗休养的整体服务质量（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14、您对该次疗休养的总体评价（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 15、您对旅行社的总体满意度如何？（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一般 E 不满意

第四章 采购合同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暑期教职工疗休养服务合同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 最终稿由三方协商后确定)

项目编号:

甲方(需方):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方):

签约时间、地点: 2019 年 月 日, 杭州

甲方为安排本单位教职工疗休养之需,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乙方为中标人, 向甲方提供 **2019 年暑期教职工疗休养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浙江省旅游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在平等、自愿、协商的基础上, 甲乙双方达成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本次休养基本情况

1、休养线路: 2019-2020 年甲方教职工休养线路为乙方经营的旅游线路, 具体旅游内容、行程安排由甲方教职工与乙方另行协商确定, 且乙方也可以根据甲方教职工的要求, 开发提供的疗休养路线。

2、提供休养服务的时间: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0 年月日止。

第二条 本次休养的基本要求

1、住宿: 三星及以上标准酒店双标房, 无论男女发生单数, 产生自然单房差, 房费由乙方承担。如因甲方休养人员要求单住的, 费用客人自理。甲方休养人员中有三口之家的, 可以安排加床或安排标间, 产生自然单房差, 房费由乙方承担。

2、交通、用车、餐饮: 乙方负责行程计划书内的交通、住宿宾馆酒店、景点、餐饮等内容安排。用车全程豪华空调旅游车。

3、全程必须由乙方持证优秀导游陪同。乙方不得将甲方休养人员拼入其他旅行社的旅游团队。

4、出团: 甲方休养人员在本合同所约定提供的休养服务期限内,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内拒绝出团。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5、乙方应在交通、餐饮、住宿和休养活动安排等方面采取必要措施保障甲方休养人员在全程中的安全和健康, 对突发事件应有必要的处理措施。如因乙方安排不当或未履行必要的提醒义务或保护措施造成甲方休养人员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 乙方应承担上述保险所不能覆盖的赔偿责任。

第三条 其他约定

1、乙方线路和报价资料应注明有效期, 有效期应不短于一周, 以留给甲方组团的必要准备时间。

2、组团(参团)签约后, 乙方向甲方提交最终的行程安排和接待计划。出发前一天通知所有团

队成员有关注意事项，并发出团通知书。

3、行程结束前，乙方负责向出行人员发放：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疗休养满意度调查问卷，并将调查结果汇总报甲方审核，甲方依据调查结果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

4、乙方应提供给甲方所有的线路及其报价，组团出团时详细列出各项费用的清单。

(1) 住宿餐饮费：旅游线路内所列的住宿和餐饮标准、费用。

(2) 观光游览费：旅游线路内游览交通费，门票费和其他相关费用。门票费需详细列出每一景点的费用。

(3) 旅游服务费：提供各项旅游服务收取的费用（含导游服务费）。

(4) 相关保险费。

(5) 其他约定费：行程内的自费项目及费用。

第四条 结算方式

1、**履约保证金**：中标旅行社向招标人缴纳人民币伍万元整的履约保证金，拒绝缴纳的视同撤回投标且被取消其中标资格。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或其他非现金形式

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接收人：合同甲方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

履约保证金退还：有效期限满后，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无息退还。

2、每一次旅游活动完成，乙方须提供费用清单明细和正规发票，内容为疗休养或（住宿、交通）经甲方认可无疑议后，甲方在二个月内一次性付清该次费用（一团一结）。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自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个工作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支付逾期付款部分金额的利息，利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2、乙方的违约责任（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乙方违反甲方休养人员与乙方签订的旅游合同的，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乙方的违约事项累计超过3次，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单次合同总价的10%作为违约金。

第六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按下述第1种方式解决：

(1) 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部分组成：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同意的修改或补充；

(2) 本合同；

(3) 招标文件；

(4) 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有不一致之处, 依顺序在前的文件为准。

乙方与甲方休养人员签订的旅游合同不得减免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责任。

第八条 合同期限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至 2020 年月日期满。

2、合同期满终止的例外情形:

合同期满时, 双方仍有未了债权债务的, 至双方结算完毕时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人员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进行评标工作，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标的有关情况。

对未中标人，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标、询标、评审等工作，并向招标人提出评审意见和评标报告。

三、符合性审查

首先审查各投标人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招标人可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符合性审查。

其他无效标规定见“投标人须知”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期间，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

五、评标细则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本评标办法进行评审，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2. 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 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4.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推荐排序最前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排序并列，按技术服务水平得分高者为中标候选人，如技术服务水平得分相同，按履约能力得分高者为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5. 评分因素及分值范围

1) 商务技术分（90 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评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最多保留一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分）
----	------	------	-------

一	履约能力		
1	投标人综合实力	具有 ISO 质量认证证书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1
		获得浙江省旅游局或以上旅行社品质等级划分与评定，三星级得 1 分，四星级得 3 分，五星级得 5 分，其它不得分	5
		近 3 年投标人获得旅行社荣誉情况，酌情给分	2
		投标人近 3 年内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有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提供合同及满意度评价的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无法证明类似项目业绩的，不得分	8
二	技术服务水平		
1	招标需求响应符合性	投标文件如对招标需求中一项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扣 2 分。本项起评分为 16 分，最低得 0 分。（0-16 分）	16
2	总体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及其合理性、可行性，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评审，酌情给分 优得 14.1-20 分，良得 8.1-14 分，其他得 0-8 分	20
3	服务保障措施、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措施、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及其合理性、可行性，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评审，酌情给分 优得 10.1-15 分，良得 5.1-10 分，其他得 0-5 分	15
4	应对措施及应急预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意外情况发生时的应对措施、应急预案，及其合理性、可行性，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评审，酌情给分 优得 7.1-10 分，良得 4.1-7 分，其他得 0-4 分	10
5	项目组情况	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人员素质，依据用户评价、个人及团队的综合业务能力，工作经历、资历、曾承担过的有代表性的类似项目操作经验情况，酌情打分 优得 4.1-6 分，良得 2.1-4 分，其他得 0-2 分	6
6	优惠承诺	优惠承诺及其合理性、可行性，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评审，酌情给分 优得 3.6-5 分，良得 2.1-3.5 分，其他得 0-2 分	5
7	投标文件编制质量	从投标文件的编排、内容对应、完整性等方面进行评审，酌情给分	2
		总分	90

2) 价格分（10分）

价格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最高得 10 分，最低得 0 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times 100$$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六、修改评标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 须知条 款号	名称	内容
1.3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正街 66 号 联系人：郑老师、金老师 电话：0571-86928231
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8 楼 1804 室 联系人：王小姐、卢小姐 联系电话：0571-85830257、13777489611 邮编：310004 Email：85830198@zjsct.cn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如有需要，经招标人同意后可自行前往，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10	答疑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得分包，其他工作如拟在中标后进行分包，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不得再次分包。
2.4.1	对招标文件的疑问提出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请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电子版发至85830198@zjsct.cn并致电告知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3.3.4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签署、盖章。
3.3.5	投标文件份数	提供投标文件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一份。
3.3.6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须装订成册，采用胶装（粘贴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3.5.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形式按“招标公告”的规定。 投标人必须将投标保证金交纳至招标文件规定账户并在投标截止日前到帐，交纳凭证复印件（电汇凭证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编入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一部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交纳凭证或投标截止日前保证金未到帐视作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120 天内
4.1.1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投标文件须分开密封。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按“招标公告”规定
4.2.2	投标地点	按“招标公告”规定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招标公告”规定
5.10	中标候选人数量	评标委员会经过评审，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
5.10	中标人数量	招标人按相关规定定标，确定 1 名中标人
5.16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20000 元。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按规定以人民币方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
10	其他	1、本招标文件共 42 页（含封面），请各投标人收到本文件后自行核对，如有缺页、错装等情况请于当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投标人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

一、总则

1.1 实施依据

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组织和实施。

1.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是指招标采购单位依法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1.3 定义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的投标人；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投标人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招标人、用户相同；

乙方：是指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1.4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投标费用

无论招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答疑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答疑会后，招标人按本章 2.4 款规定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1.11 分包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载明分包的具体情况，应符合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条件。

1.12 偏离

投标文件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1.13 其他说明

1.13.1 ▲ 投标人对所投标段内的采购内容必须全部进行投标。

1.13.2 招标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13.3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4 乙方为履行合同引起的相关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自理。合同实施过程中，须与甲方积极配合。

1.13.5 项目资金已落实。

1.13.6 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招标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招标人概不负责，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投标人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招标人所有。

1.13.7 为证明投标人拥有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自身所有。不同法人、其他组织的资料与投标人无关。

二、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1.2 第二章 招标需求总体要求

2.1.3 第三章 招标需求及具体要求

2.1.4 第四章 采购合同

2.1.5 第五章 评标办法

2.1.6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2.1.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8 补充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所有。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2.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规定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异议。

2.3.2 异议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 （一）异议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
- （二）被异议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 （三）具体的异议事项及事实依据；
- （四）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五）提出异议的日期。

2.3.3 异议期限为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2.3.4 异议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异议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2.3.5 异议书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2.3.6 异议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2.3.7 异议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书原件，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

为收到异议日。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

2.4.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投标人需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4.2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4.3 如有必要，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对投标人所有要求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澄清答复的文件为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或邮件或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4.4 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补充文件说明或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4.5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4.6 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5 招标文件的修改

2.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于各种原因招标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完善招标文件。

2.5.2 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或邮件或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5.3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补充文件说明或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5.4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5.5 投标人收到补充文件后，对补充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 24 小时内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5.6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5.7 对补充文件的澄清答复按 2.4 款规定。

2.5.8 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5.9 任何口头答复均不属于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响应。

3.1.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投标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招标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招标人有权视作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2 投标文件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 4) 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另随身携带 1 份)(法定代表人参与不需提供此书);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
- 8)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9) 偏离表;
- 10) 资格审查资料;
- 11) 廉政承诺书;
- 12) 相关业绩;
- 13) 其他资信资料;
- 14)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 1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及内容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3.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 3.2 款中规定的顺序及采用“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

3.3.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明确,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3.3.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并注明“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3.4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5 投标文件份数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6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7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4 投标报价

3.4.1 ▲本次投标报价为含税人民币价。

3.4.2 投标报价包括提供所有规定服务工作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服务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4.3 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4.4 ▲所投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报价的投标文件。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

3.5.2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5.3 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5.4 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不予退还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 将中标段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段目分包给他人的。

(5) 投标人在投标期间有串标、哄抬标价等违规违法行为。

(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7)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8)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6 投标文件有效期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3.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6.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四、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密封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密封袋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投标段名称、“在投标截止时间（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封口处应有盖单位公章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1.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拆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4.2.5 招标人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投标截止时间的约束。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投标人在投标以后如必须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投标修改文件或撤标通知邮寄到达或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4.3.2 投标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投标段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

4.3.3 投标人以传真或电报形式通知招标人撤标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补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的正式文件。但开标以后要求撤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4.4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标。

4.5 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标段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五、开标、评标及合同签订

5.1 开标

5.1.1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准时参加。

5.1.2 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投标人代表应出席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且随身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或招标人认可的其他身份证明原件）。授权代表应为

投标人在职职工，提供（随身携带或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和授权代表的社保缴纳证明（由社保机构在采购活动期间（采购公告发布日至投标截止日）出具）。

5.1.3 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授权投标人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

对现场接受投标文件的，由现场工作人员接收投标文件并登记，请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对投标人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

提请投标人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按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投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投标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进行审查核实。

5.1.4 开标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撤回函的，招标人应在开标时宣读撤回函，并将其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保证金及时退还投标人。

5.1.6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者，除评标委员会认定的特殊情况应另行处理外，其开标结果不予纠正。

5.2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 未密封的投标文件；

5.3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5.3.1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5.3.2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5.3.3 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5.3.4 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

5.3.5 初步评审工作内容

（1）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检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3.6 除符合 5.6 款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和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资料，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5.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4.1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形式的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5 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 投标报价总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7) 如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应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其分项价或单价由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合理的原则对其予以确定；

当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原则修正错误，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投标报价的 0.5% 时，将认定其投标文件质量较差，其错误不予修正，作无效标处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或者投标人在评标结束之前不能到场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将把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作为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入商务报价评标，但不接受修正的投标人最终将丧失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5.6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7 无效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经认定属实后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装订；
- 2)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3) 因投标人原因编制错误造成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后的报价达到或超过投标报价的 0.5%；
- 4) 投标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 5)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6) 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或内容不全或内容字

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且无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合法证明资料等的；

8) 投标人名称、资格证明等与报名时或资格初（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9)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10)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而采取联合体招标的，允许联合体投标，但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11)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2) 投标人递交两份及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并未作出补充声明，并明确哪一个为最终报价或标书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3) 投标人放弃或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的；

14) 投标类型为暗标时，在投标文件密封及副本上出现投标单位名称、印章或其它标识的；

15) 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6) 存在《招投标法实施条例》第 39 条、40 条、41 条、42 条等行为，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以他人名义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7) 投标文件未能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18) 投标人存在其它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相关文件条文的；

19) 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5.8 评标

5.8.1 招标人将按相关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价。

5.8.2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详见第五章。

5.9 有效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情况处理

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重新组织招标或经批准后采用非招标方式实施。

5.10 确定采购结果

评标结束后，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按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5.11 结果公告

在招标人确认采购结果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5.12 采购结果异议

5.12.1 投标人认为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异议。

5.12.2 异议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 （一）异议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异议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 （二）被异议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 （三）具体的异议事项及事实依据；
- （四）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五）提出异议的日期。

5.12.3 对采购结果的异议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5.12.4 异议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异议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5.12.5 异议书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5.12.6 异议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5.12.7 异议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书原件，招标代理机构以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异议日。

5.12.8 投标人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异议。

5.13 发出中标通知书

5.13.1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5.13.2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照合同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经查证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以及经营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其合同履行的，招标人可根据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5.14 签订合同

5.14.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14.2 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5.14.3 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投标违约处理，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并赔偿招标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5.15 招标代理服务 fee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招标代理机构收取。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

封面

项目名称：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2019年暑期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CTZB-F190528LWB-ZIE1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_____（项目名称）进行投标。为此我方：

1、承诺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120 天。

2、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

5、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你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你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承诺，招标过程中不存在以下行为：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_____邮编：_____电话：_____传真：

投标保证金可退还至：

户名：

开户银行：

账户：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服务周期
1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暑期教职工疗休养服务	1	项	响应招标文件规定
2	投标报价（每人）	小写：¥2000 元 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你公司组织的**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9-2020 年暑期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的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单位保证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你公司即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你公司有权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我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法定地址：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该同志系_____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及背面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以（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参加你机构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开标活动，签署开标活动中需由投标人签署相关文件、澄清答复、说明等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资料。我单位承认授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手机：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后附：社保缴纳证明（由社保机构在采购活动期间（采购公告发布日至投标截止日）出具）。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参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投标代表参与开标时，需另行随身携带此授权委托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由授权代表签署时提供)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以（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签署（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手机：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后附：社保缴纳证明（由社保机构在采购活动期间（采购公告发布日至投标截止日）出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投标文件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七、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电汇凭证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

备注说明：

一、投标保证金缴纳须知说明：1、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后，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发至 **zjctzbgs@163.com**，并注明项目名称。

2、将电汇凭证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编入投标文件。

3、投标保证金须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二、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1、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将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合同签订后将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

已领取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的，需凭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原件或投标人另行开具退还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将以电汇方式汇入投标人的开户银行指定账户。

未领取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的，招标代理机构将直接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将以电汇方式汇入投标人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指定账户。

八、偏离表

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对招标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 2、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响应条款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负偏离（即：不符点），需逐项填写《偏离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需填写“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若中标人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招标要求签约，招标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中标单位或另行采购。
- 4、投标人可调整、修改上述表格。

九、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一）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招标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二）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表1 强制性资格条件

表附件

表 1：强制性资格条件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序号	强制性资格条件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公布为准； 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9) 具有旅游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资格证书；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1) 非联合体。
2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附后（盖单位公章）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承诺函（附件一）； 3) 旅行社许可证；
3	投标人对能达到程度的简述（投标人填写）
	符合

注：1、证明材料复印件需齐全，不得缺页，否则可能证明无效。

2、证明材料因具备充分性，与要求相对应，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承诺函

承诺函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我方_____（投标人）_____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监管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相关业绩表格式

相关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合同编号	用户名称	合同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签约及完成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填表说明：

- 1) 此表不提供，可视为无业绩。
- 2) 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 3) 表后附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十二、其他资信资料

其他资信资料

提供投标人简介、技术力量、资质、信用、荣誉、管理体系认证等资料。（资格审查资料中已提供的不需重复提供）

附件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联系人：
5	传真：	电子信箱：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
7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8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9	作为承包人经历年数：	
10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三、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 1、服务内容响应说明
- 2、总体服务方案（两条线路）
- 3、服务保障措施、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包括服务热线电话和质量投诉电话）
- 4、意外情况发生时的应对措施或应急预算说明
- 5、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
- 6、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介绍
- 7、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 8、其他说明

服务内容响应说明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承诺内容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管理机构

- 1) 项目团队组织架构
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选设计。
- 2) 项目团队的成员介绍（项目负责人、专业人员的资格、职称、业绩情况并附证书复印件）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已承接情况					
委托人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日期	已完成或进行中	项目质量

其他专业人员介绍

序号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专业岗位	从业年限